

土地估价与不动产登记代理行业 继续教育纲要（修订稿）

第一条 为做好土地估价与不动产登记代理行业继续教育工作，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资产评估法》《土地估价与不动产登记代理行业继续教育管理办法》，制定本纲要。

第二条 继续教育的对象为土地估价与不动产登记代理行业专业人员，即从事土地估价（自然资源评价评估）活动的土地估价师和国务院房地产估价师职业资格改革后的房地产估价师，以及从事不动产登记代理活动的土地登记代理人 and 不动产登记代理人。后文统称为行业专业人员。

第三条 通过开展多层次、多形式的继续教育活动，达到以下目的：

- （一）不断更新行业专业人员的专业知识；
- （二）不断提高行业专业人员的执业技能；
- （三）规范和提升行业专业人员的职业道德；
- （四）不断提升土地估价、不动产登记代理机构经营管理能力；
- （五）促进土地估价、不动产登记代理行业交流与发展。

第四条 根据行业专业人员需具备的知识和技能体系，继续教育内容主要分为六个方面：

- （一）法律法规及政策；

- (二) 职业道德与规范；
- (三) 技术标准与规范；
- (四) 估价理论与实务；
- (五) 相关知识与实务；
- (六) 行业建设与发展。

第五条 继续教育根据内容深度分为基础级和进阶级两个层次（详见附件 1、2）：

（一）基础级侧重对不同知识的基本概念、基本理论、基本原理、基本方法的普及性学习；

（二）进阶级侧重对估价知识实际运用及相关经验有针对性地学习；对相关新技术新知识的提升性学习；对行业发展趋势前瞻性的研究性学习。

第六条 继续教育采用网络培训和现场培训两种基本形式。

第七条 各省、自治区、直辖市土地估价（自然资源评价评估）、不动产登记代理行业协会，经中国土地估价师与土地登记代理人协会认可的单位会员、有关高等院校等作为继续教育承办单位具体实施。

第八条 各承办单位应对参加其继续教育活动的行业专业人员进行考核，包括培训考勤考核和培训效果考核两个方面，考勤考核采取培训学员签到方式，培训效果考核可根据情况采取笔试考核、论文考核等形式。考核结果作为认定

学时的依据之一。

第九条 承办单位在完成继续教育活动后向中国土地估价师与土地登记代理人协会申报学时，经审核、公示程序后进行认定。

第十条 行业专业人员每年根据自身情况选择相应的学习内容、层级、形式。继续教育学时须满足《土地估价与不动产登记代理行业继续教育管理办法》的相关要求。

第十一条 中国土地估价师与土地登记代理人协会负责开发继续教育管理系统，作为继续教育政策宣传、继续教育大纲和年度计划发布、活动公布、在线学习、承办单位申报及学时认定的基础平台。

第十二条 中国土地估价师与土地登记代理人协会建立统一的继续教育师资专家库，遴选和培养一批理论水平高、实践经验丰富、胜任培训工作的师资专家。

第十三条 中国土地估价师与土地登记代理人协会负责制定全国继续教育年度计划和发布继续教育申报指南。各承办单位申报年度计划应充分考虑培训内容适应不同层次、不同区域培训对象的培训要求，同一培训活动可同时含基础级和进阶级的学时，学时分配应适当平衡。

第十四条 中国土地估价师与土地登记代理人协会通过举办专门的培训班、专家义务辅导等方式，对部分有需求的地区提供继续教育援助。

第十五条 本规则由中国土地估价师与土地登记代理人协会负责解释，自 2025 年 1 月 1 日起实施。

附件 1

土地估价行业继续教育大纲

一、职业道德与规范

（一）基础级

1. 执业准则；
2. 估价师的社会责任；
3. 估价行为的法律责任；
4. 执业风险及防范知识；
5. 职业心理健康。

（二）进阶级

1. 执业准则案例学习与分析；
2. 执业风险及防范案例学习与分析；
3. 估价师违法违规行为的案例分析；
4. 执业风险发展趋势；
5. 职业规范体系建设研究等。

二、法律法规及政策

（一）基础级

1. 相关法律法规、政策体系及条文的解读；
2. 新增相关法律法规、政策体系及条文的宣贯及解读。

（二）进阶级

1. 涉法涉规的典型应用案例学习与分析；
2. 法律及政策在估价业务适用中的疑难解答；
3. 相关法律调整及政策变化对估价的影响；
4. 相关法律及政策演变趋势分析；
5. 相关区域性政策的横向比较；
6. 相关法律与政策的国际比较等。

三、技术标准与规范

（一）基础级

1. 相关技术标准与规范体系及条文解读；
2. 新增相关技术标准与规范的宣贯及解读。

（二）进阶级

1. 相关技术标准与规范的典型应用案例学习与分析；
2. 相关技术标准与规范在估价业务应用中的疑难解答；
3. 技术标准与规范的系统性分析及完善趋势；
4. 外部环境的变化对技术体系的影响；
5. 区域性技术标准与规范的横向比较；
6. 相关技术标准与规范的国际比较等。

四、估价理论与实务

（一）基础级

1. 土地估价（自然资源评价评估）理论基础；
2. 土地估价（自然资源评价评估）实务基础知识；
3. 土地估价（自然资源评价评估）理论与实务知识的

深度解读及系统学习。

（二）进阶级

1. 土地估价（自然资源评价评估）的典型案例分析与分析；

2. 土地估价（自然资源评价评估）实务中的疑难解答；

3. 土地估价（自然资源评价评估）理论发展与创新；

4. 土地估价（自然资源评价评估）实务创新；

5. 估价理论与实务的发展趋势分析；

6. 估价理论与实务的国际比较等。

五、相关知识与实务

（一）基础级

1. 相关知识基础性学习；

2. 相关知识体系的更新；

3. 非估价类业务知识的学习；

4. 前沿科技知识的了解学习。

（二）进阶级

1. 相关知识与估价实务结合的典型案例分析；

2. 相关知识在估价实务运用中的疑难解答；

3. 非估价类业务的经验、解疑及拓展；

4. 前沿科技与估价业务相结合的实际应用；

5. 估价业务与相关领域的关系等。

六、机构管理与行业发展

（一）基础级

1. 现代企业管理的基本知识；
2. 估价机构经营管理与运营机制；
3. 估价专业人员、估价机构与行业发展的关系；
4. 行业发展概况及历史沿革。

（二）进阶级

1. 行业内优秀专业机构的管理经验；
2. 机构内部管理制度与风险防范关系；
3. 机构管理制度、运营机制创新性研究；
4. 国内跨行业、跨地区的综合性机构管理经验；
5. 国外优秀专业机构运行情况与管理经验；
6. 与行业发展方向相关的前瞻性探讨等。

附件 2

不动产登记代理行业继续教育大纲

一、职业道德与规范

（一）基础级

1. 执业准则；
2. 登记代理人的社会责任；
3. 登记代理行为的法律责任；
4. 执业风险及防范知识；
5. 职业心理健康。

（二）进阶级

1. 执业准则案例学习与分析；
2. 执业风险及防范案例学习与分析；
3. 登记代理人违法违规行为的案例分析；
4. 执业风险发展趋势；
5. 职业规范体系建设研究等。

二、法律法规及政策

（一）基础级

1. 相关法律法规、政策体系及条文的解读；
2. 新增相关法律法规、政策体系及条文的宣贯及解读。

（二）进阶级

1. 涉法涉规的典型应用案例学习与分析；
2. 法律及政策在业务适用中的疑难解答；
3. 相关法律调整及政策变化对登记代理的影响；
4. 相关法律及政策演变趋势分析；
5. 相关区域性政策的横向比较；
6. 相关法律与政策的国际比较等。

三、技术标准与规范

（一）基础级

1. 相关技术标准与规范体系及条文解读；
2. 新增相关技术标准与规范的宣贯及解读。

（二）进阶级

1. 不动产登记法律制度政策的典型应用案例分析；
2. 不动产权利理论与方法在实务中的应用；
3. 相关技术标准与规范在登记代理业务应用中的疑难解答；
4. 技术标准与规范的系统性分析及完善趋势；
5. 外部环境的变化对登记代理的影响；
6. 区域性技术标准与规范的横向比较；
7. 相关技术标准与规范的国际比较等。

四、不动产登记代理实务

（一）基础级

1. 不动产登记基础知识；

2. 不动产登记代理基础知识；

（二）进阶级

1. 登记代理实务的典型案例分析与分析；

2. 登记代理实务中的疑难解答；

3. 登记代理实务的发展趋势分析；

4. 登记代理业务的国际比较等。

五、相关知识与实务

（一）基础级

1. 相关知识基础性学习；

2. 相关知识体系的更新；

3. 非登记代理类业务知识的学习；

4. 前沿科技知识的了解学习。

（二）进阶级

1. 相关知识与登记代理结合的典型案例分析；

2. 相关知识在登记代理实务运用中的疑难解答；

3. 非登记代理类业务的经验、解疑及拓展；

4. 前沿科技与登记代理业务相结合的实际应用；

5. 登记代理与相关领域的关系等。

六、机构管理与行业发展

（一）基础级

1. 现代企业管理的基本知识；

2. 登记代理机构经营管理与运营机制；

3. 登记代理专业人员、机构与行业发展的关系；
4. 行业发展概况及历史沿革。

（二）进阶级

1. 行业内优秀专业机构的管理经验；
2. 机构内部管理制度与风险防范关系；
3. 机构管理制度、运营机制创新性研究；
4. 国内跨行业、跨地区的综合性机构管理经验；
5. 国外优秀专业机构运行情况与管理经验；
6. 与行业发展方向相关的前瞻性探讨等。